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CF FORTIS HOLDINGS LIMITED **(中 建 富 通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38)

有關出售交易的主要交易 再次延遲寄發通函

謹此提述中建富通集團有限公司於 2019 年 4 月 26 日及 2019 年 5 月 10 日刊發有關出售交易的公佈（「該等公佈」）及於 2019 年 5 月 21 日刊發有關延遲寄發本公司通函的公佈。本公佈所用的詞彙與該等公佈所賦予該等詞彙的定義相同。

誠如該等公佈內所述，賣方及買方同意將正式協議的簽訂日期根據臨時協議的條款延期至一個較後日期。正式協議預期於 2019 年 6 月 21 日或之前訂立。正式協議的主要條款將會包含在本公司通函內。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及已獲得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 14.41(a) 條的規定，因此，寄發本公司通函的日期將會再次延遲，並由 2019 年 6 月 4 日延遲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中建富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麥紹棠

香港，2019 年 6 月 4 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麥紹棠先生、譚毅洪先生及鄭玉清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競正先生、陳力先生及鄒小岳先生。